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具体如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形式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否
3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制定	否
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否
5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制定	否
6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制定	否
7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	制定	否
8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制定	否
9	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制定	否
10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否

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上述制定及修订的部分治理制度全文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5日